

中共江南大学委员会文件

江大委〔2021〕48号

关于印发《江南大学师德专题教育方案》的通知

各学院（单位）党委、党总支；

各学院（单位），机关各部门：

《江南大学师德专题教育方案》经校党委第四届54次常委会审议通过，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中共江南大学委员会

2021年5月27日

江南大学师德专题教育方案

为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深入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推进实施教育部等七部门《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面向全校教师组织开展师德专题教育，强化以党史学习教育为重点的“四史”学习教育，引导全校教师坚定理想信念、厚植爱国情怀、涵养高尚师德，以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优异成绩庆祝中国共产党百年华诞。根据教育部《关于在教育系统开展师德专题教育的通知》（教师函〔2021〕3号）精神，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师德专题教育方案。

一、专题教育主要内容

1. 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师德师风的重要论述。各二级党组织要组织全体教师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个牢固树立”、“四有”好老师、“四个引路人”“四个相统一”“六要”等重要论述精神，进一步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全体教师要在学做融合上养成行动自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弘扬高尚师德，潜心立德树人，以赤诚之心、奉献之心、仁爱之心投身教育事业。

2. 强化教师“四史”学习教育。各二级党组织要将“四史”学习教育作为全体教师思想政治“必修课”；要结合建党百年系列庆祝活动，以党史学习教育为主线，强化“四史”学习教育；要

组织主题党日活动、“三会一课”、专题组织生活会等，通过丰富多彩的活动形式生动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引导党员教师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要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开展好为师生办实事活动，积极为师生排忧解难；要深入开展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组织全体教师认真学习党领导人民进行艰苦卓绝的革命奋斗史、理论创新史和自身建设史，学习党的光荣传统、宝贵经验和伟大成就；要用好红色资源开展学习教育，向教师推荐精品学习素材（如：电视纪录片《为了和平》、电视专题片《人民的小康》《百年风华》《红船》、电视剧《跨过鸭绿江》《山海情》《光荣与梦想》《觉醒年代》《大决战》《功勋》等“献礼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重点剧目），做到不忘历史、不忘初心，知史爱党、知史爱国；要通过与国家教育行政学院联合培训办班，认真开展以“学党史、强师德、筑情怀”为主题的首期学校中青年教师专题培训班，扎实有序组织面向全体教师的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专题轮训班，充分激发全体教师参与学习教育培训的内生动力和内在需求。

3. 开展师德优秀典型先进事迹宣传学习。各二级党组织要组织全体教师深入学习“人民教育家”“时代楷模”、教书育人楷模、最美教师、优秀教师、模范教师等全国性的先进事迹；要通过组织观看优秀典型事迹纪录片和以优秀教师为原型创作的影视剧（如《黄大年》《李保国》《一生只为一事来》等），激励全体教师见贤思齐，从“被感动”到“见行动”，在全校掀起争做“四有”

好老师的热潮；要持续选树和宣传身边优秀教师典型，特别是认真组织校首批“三全育人”先进事迹奖等的申报评选表彰工作，生动讲好师德故事，用身边的榜样传递师德的力量。

4. 引导教师学习践行新时代师德规范。各二级党组织要认真组织全体教师强化学习《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深入领会《江南大学新时代教师职业道德规范》《江南大学教师职业行为负面清单及师德失范行为处理办法（试行）》等规章制度；要利用电子屏、橱窗、宣传栏等播放、展示宣传师德规范的内容；学院（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要带头履行和压实共同责任，面向全体教师开展《准则》《规范》《办法》的宣传解读和贯彻落实，纳入教师教育培训的必修内容，帮助全体教师全面理解和准确把握相关精神，做到全员覆盖、应知应会、必会必做，确保每位教师知准则、守底线。

5. 集中开展师德警示教育。各二级党组织于4月底前按照学校统一部署和全覆盖的要求，组织全体教师举行上半年师德警示教育大会，以教育部印发的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案例为反面教材，由院长亲自进行师德警示教育，引导全体教师以案为鉴；同时要结合近些年学校出现的师德违规问题，对照《十项准则》和学校《教师职业行为负面清单》，强调课堂教学、关爱学生、师生关系、学术研究、社会活动等方面的正面规范和负面清单，引导教师以案明纪。要结合深化巡视整改和师德专项整改，开展师德师风建设工作所存在问题的相关问责追责，突出压实学

院（单位）主要负责人责任；同时要落实师德违规事实及处理结果的会议通报制度，对出现师德违规问题的学院（单位），要组织教师讨论剖析原因、对照查摆自省，做到警钟长鸣。

教育部教师工作司整理汇总了师德专题教育学习资料，包括《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师德师风的重要论述摘编》《“四史”学习教育资料汇编》《师德优秀典型先进事迹》《新时代师德规范》《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案例》等五个方面。上述相关资料，可通过教育部网站“师德专题教育”专栏或“中国教育发布”APP—“教师”—“师德专题教育”专栏或“学习强国”—“教育”—“教师”—“师德师风教育”专区，进行学习或下载。各二级党组织要充分利用各类优质学习资源，结合实际开展师德专题教育。

二、具体工作安排

根据教育部的部署，师德专题教育贯穿2021年全年。全校上下要突出明师德要求、强“四史”教育、学师德楷模、遵师德规范、守师德底线，注重融入日常、抓在经常，做到系统组织、分类指导。

具体工作安排如下。

5月：学校结合实际制定印发师德专题教育方案，通过二级党组织书记例会开展动员部署。要明确目的意义，细化学习内容，统一思想认识，广泛动员宣传，组织全员参与。

5月至11月：各二级党组织结合贯彻落实《江南大学教职工

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方案》，围绕师德专题教育五个方面的内容要求，统筹安排、组织开展常态化、专题化的师德教育，创新学习形式，提升学习成效。期间，要紧密切合师德专项整改，积极落实措施、推进工作，包括：评选表彰校“三全育人”先进事迹奖（5月—9月）；开展校首期“学党史、厚师德、筑情怀”青年教师专题培训班（5月—8月）及校第二期教师思政和师德师风专题培训班（9月—12月）；落实新入职教师师德专题培训（8月—9月）；对部分学院开展师德专项巡察（6月）；开展校“师德宣传周”活动（9月）；开展每季1次的“师德教育”专题学习（6月、9月、12月），按全覆盖要求开展下半年师德警示教育（11月）。

7月15日前：各学院（单位）总结师德专题教育开展情况和阶段性成效并报教师工作部；学校向教育部教师工作司报送相关材料。

11月15日前：各学院（单位）向教师工作部报送师德专题教育总结，包括总体情况、开展形式、组织班次、学时完成情况、工作成效、特色案例、长效机制等；学校向教育部教师工作司报送总结材料。

三、加强组织领导

1. 高度重视统筹推进。为加强对师德专题教育的组织领导和顶层设计，加强对学院（单位）师德专题教育开展情况和成效的督促检查，校党委组建师德专题教育领导小组，统筹领导全校师德专题教育工作。各二级党组织要把开展好师德专题教育作为今

年度重要工作，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组织安排，严格按时推进；要突出工作重点，覆盖全体教师，注重形式创新，力戒形式主义，及时总结成效，构建长效机制；要结合推进“四史”学习教育，紧抓“党史学习教育”主线，组织全体教师开展有计划安排、有形式创新、有学时要求、有时间节点、有督促检查、有效果总结的系统化学习。

2. 教育引导协同推进。各二级党组织要把师德专题教育与教师思想政治工作、教师队伍政治建设有机结合，切实提升全体教师政治素养和师德涵养；要组织全体教师特别是“75后”等青年教师、新进教师、海外留学归国教师，在教研组、年级组、系（所）、基层党支部等范围内开展专题座谈研讨，交流体会、深化认识；要与学生思想政治工作深度融合，分类做好青年学生的教育，引导他们学做融合、知行合一，激励全体教师立足教书育人一线，践行弘扬高尚师德，为学生讲“四史”，带学生学“四史”，把“四史”作为课程思政的重要素材有机融入课堂教学。

3. 强化宣传有力推进。各二级党组织要把牢正确的政治方向和舆论导向，通过校报校刊、广播电视、校园网络、橱窗板报、微信公众号、“学习强国”等校内外媒体平台，广泛宣传和及时报道师德专题教育开展情况和实效，充分展现新时代教师围绕立德树人强化师德教育，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奋进风貌，积极营造庆祝建党百年华诞、建功立业谱写新篇的热烈氛围。

党委办公室

2021年5月27日印发
